

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芦淞区委员会
组织部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 一、部门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一) 收入预算
 - (二) 支出预算
 -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 (一) 人员类支出
 - (二) 运转类支出
 - (三) 特定目标类支出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二) 政府采购预算
-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 (四) 预算绩效目标
-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 (六) 会议费、培训费
- (七) 其他事项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支出分类(政府预算)
- (五) 支出分类(部门预算)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十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九)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 (二十)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二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十二)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芦淞区委员会组织部 2022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 部门职能职责

(一) 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新时期党的组织路线。负责全区党的基层组织、干部、人才、老干部队伍建设。

(二) 负责研究和指导全区党组织建设以及党组织的设置、隶属关系和活动内容、工作方式等有关工作。负责全区干部队伍建设的宏观管理,负责公务员综合管理工作,牵头负责全区人才工作,负责指导全区老干部工作,负责宏观指导和协调人事、机构编制工作,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30 人，实有人数 21 人，所属事业单位 3 个（含 3 个副科级单位），分别为：区人才服务中心、区党员教育中心、区老干部服务中心。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本单位，本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

四、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芦淞区委员会组织部公开的部门预算为本单位。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保障局机关及直属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详见附表）

（一）收入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812.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12.70 万元；因上年结转数暂未最终确定，本年度收支预算中均不含上年结转数字。

（二）支出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812.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12.70 万元。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2022 年度本部门年初预算数为 812.7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05.74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压减了非刚性支出和公用经费标准。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12.70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详见附表）：

（一）人员类支出

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345.85 万元。其中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 231.80 万元、社会保障缴

费 39.86 万元、住房公积金 27.82 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60 万元、退休费 20.58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9 万元。

（二）运转类支出

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58.52 万元。其中：办公费 4.02 万元、印刷费 0.80 万元、邮电费 0.90 万元、维修(护)费 2.00 万元、会议费 0.12 万元、委托业务费 6.00 万元、工会经费 10.80 万元、福利费 11.1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8.9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3 万元。

（三）特定目标类支出

（1）党建经费专项 82.75 万元。主要用于党支部“五化”建设回头看，开展党员教育管理工作；远程教育站点维护；“农民大学生培养计划”学费补助等。

（2）老干专项 110.58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老干经费、关工委工作经费、四就近服务人员工资等。

（3）人才专项 215.00 万元。主要用于省级科技创新人才项目配套资金、株洲市产业人才贡献奖励、产业人才精英课堂、芦淞·启航大学生暑期实践活动等。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2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本部门 2022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业务性专项)共安排 466.85 万元，比上年度预算减少 314.89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压减了非刚性支出和公用经费标准。

(二) 政府采购预算：本部门 2022 年年初预算数为 1.50 万元。包含：政府采购货物 1.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0 万元。

(三) 固有资产占有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 321.43 平方米；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货币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预算安排购置价值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四) 预算绩效目标：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812.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4.37 万元，项目支出 408.33 万元（详见附表）。

(五) “三公”经费预算：

本单位公共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0，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21 年持平。

（六）会议费、培训费预算：

2022年预算安排会议费10.12万元，主要是用于会务等相关工作。预计24场，参加人数约400人。

2022年预算安排培训费5.00万元，主要用于干部信息化建设培训费，预计参会人数200人

（七）其他事项。本单位2022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三公经费、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 “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 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